B1类

公开

湖南省妇女联合会文件

湘妇复〔2021〕3号

对省人大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444号建议的

会 办 意 见

省卫健委：

收到《关于儿童意外伤害全民预防教育及现场救治技术推广的建议 》（第1444号）建议后，我会高度重视，进行了认真学习研究，结合妇联职能和工作实际，现回复如下：

1. 近期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省妇联不断加强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整合多方资源，着力开展儿童意外伤害全民预防教育及现场救治技术推广，促进未成年人安全保护、健康成长，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源头推动相关法规政策出台**

**1．成功推动家庭教育地方立法。**坚持立德树人，保障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增进家庭幸福与社会和谐，联合起草、推动《湖南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出台，2021年3月1日施行。《条例》明确“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是家庭教育的直接责任主体，依法履行对未成年人的监护职责和抚养教育义务”，规定“父母因外出务工或者其他原因不能与未成年子女共同生活的，应当委托有监护能力的其他成年人代为监护，并将委托监护情况、外出地点及联系方式告知就读学校和所在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并把“生命安全教育”写入家庭教育主要内容，督促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切实承担和履行儿童监护责任和安全教育责任，用法制的力量保障和促进儿童安全保护、健康成长。

**2．大力推动相关政策出台。**联合省民政厅、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级儿童之家建设和管理工作的通知》，明确每建一个儿童之家补助3万元，到2020年全省标准化儿童之家实现建制村全覆盖；明确乡镇1名女性党政班子成员或妇联主席担任儿童督导员，优先安排村推动“两委”女性委员（妇联主席）或民生协理员担任儿童主任，每人每月给予岗位补贴200元，每年至少轮训一次；明确力争三年时间，儿童服务类社会组织实现县级全覆盖等措施，源头保障儿童之家的阵地建设、管理运行和人员队伍，切实改善农村儿童的生存、安全、发展环境。

**（二）聚力开展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活动**

**1．出色完成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全国妇联试点工作和我省家校共育试点工作。**针对中小学生溺水、交通事故等意外伤害尤其留守儿童缺乏有效监护，更易发生意外伤害等问题，聚力开展儿童意外伤害全民预防教育及现场救治技术推广，探索形成了“党建+家庭教育+留守儿童关爱保护”“互联网+家庭教育+留守儿童关爱保护”“结对帮扶+留守儿童关爱保护”等关爱保护新模式，得到全国妇联高度肯定，并向中央书记处呈报的《妇工要情》上作专题推介。

**2．有效开展家庭教育的安全指导服务。**将生命安全教育纳入家庭教育的重点内容，对广大家长开展线上线下的针对性指导服务。联手创建“湖南省网上家长学校”。研发了超2000课时的家庭教育课程和配套图书，形成了一套包括青少年心理测评、0-18岁分阶段家庭教育音视频课程、专家答疑等板块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方便城乡年轻父母的学习。目前，该平台共覆盖全省1200多所学校，服务85万名家长，课程观看3.8亿余人次，家长满意度超过97%。率先实施“父母成长计划”。重点对贫困地区、贫困家庭、留守儿童家庭，组织省市百名家庭教育金牌讲师、千名家庭教育志愿者，开展万场家庭教育公益活动，惠及100多万家庭和儿童。

**3．持续开展“把爱带回家”寒暑假关爱儿童活动。**各级妇联组织上下联动，坚持每年暑假开展发出一封《致儿童家长的公开信》、举办一堂安全知识讲座、开展一次安全隐患大排查活动、推动建立健全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机制“四个一”活动，坚持每年寒假走村入户, 宣传预防儿童遭受烟花爆竹、取暖用电、溜冰滑雪、交通事故等意外伤害相关知识，开展走访慰问、结对帮扶等关爱保护行动，致力提高青少年及监护人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对救护能力。2020年，共有73566名妇联执委参与“把爱带回家”结对帮扶留守儿童行动，最美家庭、五好家庭成员等各类志愿者人数达205742人次，受益家长儿童达336532人次。

**（三）深入实施未成年人保护公益项目**

**1．实施“关爱雏鹰 呵护健康”公益项目。**由省妇联指导，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主办、省儿童医院承办，各市州妇联和湖南儿科医联体成员单位协办，成立了省预防儿童意外伤害专家宣讲团，深入各市州中小学、幼儿园等，主要宣讲儿童交通事故、溺水、踩踏、烧伤烫伤、触电、呼吸道误吸异物造成窒息等多种常见意外伤害预防及急救措施，普及师生预防意外伤害知识，培养具有安全意识、安全知识并在各类安全事故中具有一定自救和他救能力的新一代儿童。自2016年至今，平均每年开展100场公益讲座，共计完成讲座500场次，覆盖全省14个市州84个县市区，为15万名师生讲授预防意外伤害知识。

**2．实施儿童道路安全体验项目。**2016年12月发起，由中国妇基会、大众汽车集团（中国）捐赠，省妇联指导，长沙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业务支持，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主办，天舟教科院心理教育中心承办，宣教儿童乘车和出行安全知识，倡导公众对儿童交通安全的观念与行为正向改变，促进国家立法与政策保护，推动儿童友好交通环境的建设。截至2020年10月，已覆盖我省5个市州，10余个县市区，深入近百所幼儿园，28所小学，36个社区开展儿童道路安全活动。主题活动宣教人数95507人，网络平台宣传教育人数195861人。目前，已有长沙及周边地区287820名3-12岁儿童及家长受益。

二、下一步工作安排

尽管全省各级妇联整合各方资源，在儿童意外伤害全民预防教育及现场救治技术推广上开展了大量工作，但离组织的要求，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下一阶段，在吸纳建议的基础上，我们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聚力促进家庭教育。**推动妇儿工委发挥组织、协调、指导、督促的作用，发挥家庭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优势，进一步推动有关部门和单位积极履职。深入机关、企业、学校、农村、社区开展《湖南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宣传，联合开展《条例》执法调研，发现一批、宣传一批宣传贯彻《条例》先进典型，推动《条例》贯彻落实。编制好《湖南省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年）》，推动我省家庭家庭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继续实施“父母成长计划”，组织家庭教育金牌讲师、志愿者，开展家庭教育公益巡讲，推动“湖南省网上家长学校”进校园、进社区、进家庭，做实线上线下对未成年人安全保护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

**2．认真做好家庭儿童安全保护工作。**进一步巩固推广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家校共育试点工作经验，促进孩子安全保护、健康成长。进一步开展“把爱带回家”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提高未成年人及监护人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对救护能力。指导各级妇联注册使用全国家庭教育工作志愿服务网，进一步促进更多的志愿者、志愿团队线上线下的联系和互动，规范、发展、壮大家庭教育工作志愿者队伍，更多地开展未成年人安全保护的指导服务。

**3．持续实施儿童安全保护项目。**积极募集资金，发挥公益慈善平台作用，开展儿童意外伤害全民预防教育及现场救治技术推广的相关课题调研，进一步实施儿童安全保护公益项目，强化儿童安全意识，提升儿童自救、他救能力。

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建议代表时参考。

湖 南 省 妇 联

2021年4月14日

联系人姓名、职务：付瑞芳 省妇联家儿部二级调研员

联系电话：0731-82689019

联系地址：省委七办公楼省妇联 邮政编码：410011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2），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2）